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徐文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25号）核准，公司已于2019年9月19日完成向徐文辉、邵永丽、上海久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8,022,968股股份的登记，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截至2019年9月19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8,022,968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25,779,521元变更为人民币753,802,489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9）010058号），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

2019年11月15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2019年11月1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办理了相关信息的工商变更手续，并于近日取得了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300010462Q），具体变更事项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原来的725,779,521元，变更为753,802,489元，其他工商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